序立侍班御史一員将軍四員俱於案南面北
立鴻臚寺鳴賛一員於案東面西立錦衣衛
鴻臚寺堂上官奏事官班次面東立管将軍
官并侍衛立於将軍之西
一五府六部等衙門官照依衙門次第出班奏
事通政使司官照依常例引人奏事三法司
遇有奏事俱隨班官日荅應內刑部大理寺
郎中等官各一員荅應都察院侍班御史其
餘衙有事者分管荅應鴻臚寺官賛奏
事畢徹案各官退各衙門官如果有機密
重事許赴
御前具奏畢
駕退

齎奏官先在打點起数序班處報知例
成化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大理卿朱　等
題為欺罔事准大理寺左寺手本抄蒙寺堂案驗該
本寺題前事成化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奏繳本年五月上半月詳審過刑部都察院罪囚并本
寺日報囚数奏本於通政司官奏事畢臣等依次向
奏訣鴻臚寺序班韓埇奏称臣等不行報知合當
拏問奏
聖旨且饒他這遭欽此臣等不勝戰懼感戴
天恩當赴
御前叩頭叉又報名謝
恩外臣等照得五府六部都察院等衙門早
朝凡有合奏事件先日赴禮部交遞

春坊揭帖至日早賫奏等官先赴禮科投下奏目又於
午門外守衛官附水牌與鴻臚寺打點起送序班等官
報知纔方齎
進堂上官臨期依次出班具
奏其鴻臚寺每月輪流序班等官於東西附水牌處聲
叫各衙門報起數賫奏官當與報知係是舊制各
衙門一向遵行今該前因臣等責審賫奏等官右
寺正王軾執稱是日早王軾於禮科投下奏目右評
事孫紳帶同該吏馬鑑前到東邊附水牌處與該
寺打點起数次序班等官說知恐有失誤人令馬鑑
往西邊附水牌處再與說知起鼓之時臣等在於
午門外伺立有不知名序班在於附水牌處又與伊同伴
言說今早大理寺繳本臣與等刑部尚書董　等俱各
聽聞及臣等於通政使司奏事至第十起之時預先
與孫紳等出班伺候况前項奏本共一百六十七本
分作二包捧本官員又該二人衆所共見比之一人自賫
一本突然前奏者不同不期鴻臚寺官先期失於打
點臨時不行詳視輙便先叫禮科引人差錯却又
不畏
天威輸情認罪有序班韓珣妄劾臣等不與報知緣先
年雖有報知事例臣等所繳奏本并各衙門每日
奏事俱稱日逐公務不係出於一時奏事及後
命見辭等項自前至今俱係連僉賫奏等官承旨報知
有無違失罪坐所由况今已與說知鴻臚寺官因
自差錯要得掩飾徑赴
御前面欺罔奏臣等當蒙

特賜寛宥
皇上洞見下情
恩同天地萬死莫報不敢别有煩瀆仰惟
聖朝優禮大臣凡有失儀不許
面劾
恩至厚也臣等自愧謭林㒺稱任使但叨蒙
寵用忝廁清班亦當稍存體面若是各衙門比有日逐
奏事俱要 上官親與報知不免煩瑣倘有差錯不分
各有所掌一槩朦朧劾奏未免紊亂伏乞
聖明著為定例永為遵守庶名分攸存貴有所歸未敢
擅便具題次日奉
聖旨是鴻臚寺官罷今後報知起数只照舊例行欽此

成化十四年九月初五日太子少保禮部尚書鄒等
題為申明
朝儀事禮科抄出鴻臚寺序班陳宗奏前事備開各
項事件具奏成化十四年六月二十日該通政使司
官於
奏天門奏奉
聖旨該衙門看了來說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除奏前
侍衛官軍與朝官出入擁塞進退混雜一節行
移兵部外今將填註門籍等件議擬開立前件伏乞
聖裁緣奉
欽依該衙門看了來說事理未敢擅便本日於
奉天門題奏次日奉
聖旨准議欽此